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25-019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2024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2、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经过测试，对2024年度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1,072,404,836.40元，具体明细如下表：

| 类别         | 资产名称          | 资产减值损失计提金额<br>(元) | 占2024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br>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
|------------|---------------|-------------------|-------------------------------|
| 信用减值<br>损失 |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9,789,534.33     | -1.75%                        |
|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 -9,236,425.75     | -1.65%                        |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 976,709,057.13    | 174.36%                       |
|            |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 7,650,164.02      | 1.37%                         |
| 小计         |               | 965,333,261.07    | 172.33%                       |
| 资产减值<br>损失 |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 | 58,738,842.42     | 10.49%                        |
|            | 合同资产          | 48,332,732.91     | 8.63%                         |
| 小计         |               | 107,071,575.33    | 19.11%                        |
| 合计         |               | 1,072,404,836.40  | 191.45%                       |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 3、公司对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具体情况说明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

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A.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行业解决方案业务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3 应收开放平台及消费业务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1 应收内部单位往来

其他应收款组合 3-2 应收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3 应收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4 应收外部单位往来

其他应收款组合 3-5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1：应收子公司款项组合

组合 2：未到期的质保金及未结算工程进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质保金、应收工程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账龄

均自初始确认之日起计算。

### 三、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1,072,404,836.40 元，相应将减少 2024 年度利润总额 1,072,404,836.40 元。公司本次 2024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2024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意见如下：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体现了谨慎性的原则，计提减值损失原则上是影响当期利润的时间性差异，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